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08月22日09时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茂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投票表决。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无异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研究审议，董事会形成决议如下：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情况及经营发展规划，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有可行性。同意《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